

## 律师声明

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受新世界百货中国有限公司（下称“新世界百货”）委托，代表新世界百货发表如下声明：

近段时期来，新世界百货发现有不法企业和个人伪称取得新世界百货授权，出示伪造的新世界百货信笺、授权合同、授权委托书等，从事广告业务代理、工程装修等事务，并且，该等不法企业和个人未经新世界百货许可或授权，擅自使用新世界百货办公地址等信息，接洽客户并从事不当行为，该等情形严重损害了新世界百货的声誉，并扰乱了正当的市场环境和经济秩序。

为此，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受新世界百货委托特此声明如下：

一、新世界百货对任何伪造新世界百货授权开展的上述活动及引致的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敬请广大企业和个人注意。

二、新世界百货办公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浦建路76号由由国际广场5F，接待电话为（86-21）5094 1888，邮箱为 [shmocad@shnwds.com.cn](mailto:shmocad@shnwds.com.cn)，网址为：[www.nwds.com.hk](http://www.nwds.com.hk)。如相关企业和个人在从事上述相关业务活动时有任何疑问，请直接致电以上服务电话或直接登陆该网站核实，谨防上当受骗。

三、新世界百货欢迎广大企业和个人举报任何伪造新世界百货授权文件、冒用新世界百货名义进行不法活动的行为和线索，一经查证，新世界百货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新世界百货在感谢广大企业和个人一贯的支持与厚爱的同时，敬请提高警惕及识别判断能力，避免给不法分子提供可乘之机，切实保护自身合法权益。新世界百货诚愿与广大企业和个人一起，诚信合作，守法经营，共创安全、祥和的经营环境和市场氛围。

特此声明。

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

2011年2月23日

